

本资料仅供风险承受能力C5及以上的合格投资者与客户经理交流使用（投资者要求以资管合同为准），请勿公开转发，包括拍照、截屏转发等

产品要素（第一个运作期）

产品名称	招商财富-多元挂钩-新利8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挂钩标的	中证500指数 (000905.SH)
产品分类	期货和衍生品类
资产托管人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认购起点	100万起，以1万追加（均不含认购费）
风险等级	代销机构风险评级R5（高风险）
投资范围	本计划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基金以及其他货币市场工具；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有场外衍生品交易权限资格的交易商发行的收益互换等场外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的其他金融产品和品种。
产品期限	本计划存续期限为自计划成立日起【10】年，可分为多个运作期，具体每个运作期以及运作期到期日详见合同附件《运作期告知书》。本计划可根据合同约定提前终止或延期。
申购赎回	本计划自投资起始日起每三个月至多开放一次计划份额的退出，每个运作期到期日以及每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交易日开放一次计划份额的退出及参与。申购赎回采取预约机制。具体开放安排详见管理人发布的公告。
分配	本计划第一个运作期内每三个月分配一次，每次分配时以本计划托管账户上现金为限，每份份额的分配金额原则上为： $【7.1\%】 \div 365 \times T \times \text{运作期投资起始日份额单位净值}$ T为期初观察日/上一个退出日（含）至本次分配基准日（不含）的自然日天数 本计划第一个运作期内分配基准日原则上为退出日，如有特殊情况，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本计划第一个运作期内的分配并非收益分配，仅为期间现金分配，本计划仍存在本金亏损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不能实现的风险。
产品费用	资产管理人的固定管理费：【1.25%】/年；资产托管人的托管费率：【0.01%】/年；资产管理人业绩报酬计提比例：【50%】。其中，第一个运作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年化）= 挂钩标的涨跌幅 - 期初观察日（含）至退出日或运作期到期日（不含）的自然日天数 $\times 365 + 【7.1\%】 - \text{调减项(如有)}$ 挂钩标的涨跌幅 = 退出价格或期末参考价 \div 期初参考价 - 1 以上以实际存续天数计算，年化基数365天，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指数ETF VS 指数增强

产品定位：指数基金的替代品

	公募指数基金	新利
赎回频率	每日	运作期内每三个月至多开放一次退出
年化增强	一般无	一般可获得部分幅度

数据来源：Wind 招商财富整理；仅供参考，不构成具体投资建议。每个运作期增强策略中年化增强的幅度可能变化，且可能会低于预期或者出现无法实现增强的情况，具体以产品实际获得的情况为准。

举个例子：同时持有1年中证500相关产品



注：上述情景假设内容以新利86号投资运作1年实际所获得的增强幅度为7.1%（年化）为例，仅供参考，用于介绍产品第一个运作期策略，不代表产品实际要素（具体以资管合同及相关文本约定为准），未考虑可能存在的相关调减项的影响，不代表产品实际收益，管理人亦不保证收益或承诺本金不受损失。示意图仅为辅助，其表达方式存在局限性，请务必结合合同条款做全面理解。

指数增强结构（第一个运作期）

“跟踪指数+年化增强”投资组合，一份投资两个机会



风险提示：上述图示用于介绍本投资结构的目标，不代表产品实际投资收益的情况，请务必结合产品合同条款做全面理解。以上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未考虑可能存在的年化税费等相关调减项（如有）。指数增强策略非保本投资策略，年化增强的存在并不代表产品不存在亏损可能，每个运作期增强策略中年化增强的幅度可能变化，且可能会低于预期或者出现无法实现增强的情况，具体以产品实际获得的情况为准。当挂钩标的跌幅超过指数增强策略实际获得的增强幅度，产品面临亏损风险，投资者的投资本金存在部分或全部亏损的风险。

产品优势

跟踪指数涨跌的同时力争获取年化增强

市场上行，一份投资有望获得两个获益机会；市场下跌，相比标的指数有望获得部分下跌保护；

优选履约能力良好的交易对手方

指数增强策略拟通过投资于券商发行的收益互换来实现，管理人将优选履约能力良好的交易对手方，以提高产品获取增强回报的可能性；

运作期内每三个月分配

管理人每三个月进行现金分配，客户可获得一定比例的现金分配；

运作期内每三个月开放一次赎回，运作期末开放申购

原则上，本计划自投资起始日起每三个月至多开放一次计划份额的退出，每个运作期到期日以及每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交易日开放一次计划份额的退出及参与，投资者可以选择合适时机提前预约申购。

风险提示：请投资者注意，券商因其自身管理能力，财务状况等情况，存在无法按时履约的风险。指数增强策略非保本投资策略，年化增强的存在并不代表产品不存在亏损可能，当挂钩标的跌幅超过指数增强策略实际获得的年化增强，产品面临亏损风险，投资者的投资本金存在部分或全部亏损的风险。

百年招商 财富起航

百年招商 财富起航

百年央企招商板块成员招商财富成立于2013年2月21日，作为招商系版图中的一员，2025年二季度，资产管理月均规模超1200亿元，位居基金公司前列。

布局较早，规模较大

招商财富2014年开始发行挂钩型产品，迄今累计发行产品近1100期，累计管理规模近950亿元。

产品结构较为丰富

挂钩标的涵盖境内外股票指数、期货、量化策略指数、基金等。

数据来源：基金业协会，招商财富整理，截至2025年6月30日
注：资产管理人与股东之间实行业务隔离制度

风险提示：1.本资料由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制作并在保密前提下提供，相关产品由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与管理，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管理人不对产品的投资本金及收益作出承诺，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2.本计划代销机构风险评级R5（高风险），相关风险等级和特征，未必产生对应等级的收益，本计划涉及衍生品投资，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亏损，请投资者仔细阅读资产管理合同及风险揭示书，充分了解产品风险、投资品种及投资期限。3.本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是资产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标准，并非本计划预期收益率，不构成资产管理人对受托财产收益状况的任何承诺或保证，本计划设置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不代表投资者退出本计划时可按照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数值获得投资收益。因本计划所投资资产的价格受市场波动、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因素影响，本计划可能无法实现投资收益目标，或者客户持有的份额本运作期内实际年化投资收益率可能低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4.请投资者注意，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本计划将按照合同约定以相应比例计提业绩报酬，故管理人在计划存续期间披露的该份额净值尚未扣除可能收取的业绩报酬，投资者最终的投资收益情况需以到账情况为准。因本计划分为多个运作期，每个运作期内、上下两个运作期的间隔期间（如有）可能对设置不同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其中，本计划每个运作期内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每个运作期对应的《运作期告知书》为准，上一个运作期与下一个运作期之间的间隔期间（如有）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0%。如每笔份额存续期间历经多个运作期，将以“高水位法”计算该份额在每个运作期以及上下两个运作期间隔期间的业绩报酬后加总得出应计的业绩报酬，即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当某一个运作期内或某一个上下两个运作期间隔期间的资产净值累计增长大于对应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本计划则可计提该运作期或该上下两个运作期间隔期间的业绩报酬。在此情况下，请投资者特别注意，可能因市场波动，可提取出业绩报酬的某一个或数个运作期以及上下两个运作期间隔期间的单笔份额的资产净值累计增长的幅度之和可能大于该份额存续期间净值增长的幅度。5.本计划第一个运作期内的分配并非收益分配，仅为期间现金分配，本计划仍存在本金亏损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不能实现的风险，或者客户持有的份额本运作期内实际年化收益率可能低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或者发生亏损的风险。分配后可能会造成资管计划财产份额净值下降，且当次分配并不代表资管计划一定盈利或资管计划财产本金不受损失。每次分配时以本计划托管账户上现金为限，当挂钩标的表现不佳时，委托人仍存在本金损失的可能。6.本计划第一个运作期挂钩标的为中证500指数，标的指数在投资者持有本计划期间内波动情况无法准确预测，若持有期内指数发生较大跌幅时，产品存在本金发生较大亏损的可能。